

证券代码：836241 证券简称：比特耐特 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承销保荐

深圳比特耐特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（更正后）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涉及会计师事务所提供的资料、信息，会计师事务所保证其提供、报送或披露的资料、信息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不得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一、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

（一）机构信息

公司拟聘任深圳宣达会计师事务所（普通合伙）为 2022 年年度的审计机构。

1. 基本信息

会计师事务所名称：深圳宣达会计师事务所（普通合伙）

成立日期：2021 年 4 月 28 日

组织形式：普通合伙

注册地址：深圳市南山区桃源街道桃源社区高发西路 28 号方大广场 3.4 号研发楼 4 号楼 1409

首席合伙人：吴芸

2021 年度末合伙人数量：2 人

2021 年度末注册会计师人数：5 人

2021 年度末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：2 人

2021 年收入总额（经审计）：102.84 万元

2021 年审计业务收入（经审计）：27.37 万元

2021 年证券业务收入（经审计）：0 万元

2021 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：0 家

2021 年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：**0** 家

2021 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：

行业代码	行业门类
不适用	不适用

2021 年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：

行业代码	行业门类
不适用	不适用

2021 年上市公司审计收费：0 万元

2021 年挂牌公司审计收费：**0** 万元

2021 年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：0 家

2021 年本公司同行业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：0 家

2. 投资者保护能力

职业风险基金上年度年末数：**15.14** 万元

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：1000 万元

近三年（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）不存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。

深圳宣达会计师事务所（普通合伙）（以下简称：“宣达事务所”）计提职业风险基金 **15.14** 万元，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人民币 1000 万元，符合相关规定，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。宣达事务所从成立至今没有发生民事诉讼情况。

3. 诚信记录

深圳宣达会计师事务所（普通合伙）近三年（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）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、行政处罚 0 次、监督管理措施 0 次、自律监管措施 0 次和纪律处分 0 次。

0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（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）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、行政处罚 0 次、监督管理措施 0 次、自律监管措施 0 次和纪律处分 0 次。

（二）项目信息

1. 基本信息

项目合伙人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吴芸，2009年开始从事审计业务，2010年5月17日成为注册会计师。2021年6月开始在宣达事务所执业，现任宣达事务所首席合伙人，从业期间负责过多家企业年报审计工作，具有丰富的会计报表审计、改制审计、税务咨询、管理咨询经验，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。

签字注册会计师范煜，2012年开始从事审计业务，2014年7月16日成为注册会计师。2021年10月开始在宣达事务所执业。从业期间负责过多家新三板申报审计及年报审计工作，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。

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单河，1998年开始从事审计业务，1998年7月16日成为注册会计师。2021年6月开始在宣达事务所执业，从业期间负责过多家企业年报审计工作，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。

2. 诚信记录

项目合伙人、签字注册会计师、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（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）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，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、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、监督管理措施，受到证券交易场所、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、纪律处分的情况。

3. 独立性

深圳宣达会计师事务所（普通合伙）及上述人员不存在违反《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》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。

4. 审计收费

本期(2022)年审计收费 17 万元，其中年报审计收费 17 万元。

上期(2021)年审计收费 15 万元，其中年报审计收费 15 万元。

具体金额以实际签订的合同为准，审计费用以行业标准和市场价格为基础，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并经双方友好协商确定。

二、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

（一）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

2023年2月21日，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会

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，表决情况：同意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(二) 生效日期

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深圳比特耐特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》

深圳比特耐特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 年 2 月 28 日